

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关于 2023-2024 学年新社团成立相关事宜的通知

全体同学：

为丰富校园文化生活、提高全校同学综合素质，更好地为和谐校园建设服务，校团委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将开展2023-2024 学年新社团成立工作。根据《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实施细则》相关要求，现将学生社团成立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成立要求

1.申请成立的新社团应本着保障学生身心健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原则，社团性质符合法律规定，符合《四川农业大学学生手册》规定。

2.申请成立的新社团需由 20 名及以上的学生联合发起，发起人须是具有正式学籍的本科生（研究生），社团会长及团支书必修成绩或综测成绩排名百分比应位于专业（或班级）前 50%，且未受过校纪校规处分，具有开展该社团活动所必备的基本素质，负责人原则上均为大二以上年级学生。

3.学生社团名称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违背校园文明风尚。同时应当与其性质相符，准确反映其特征及活动范围。

4.有明确的业务指导单位，原则上业务指导单位应是与社会业务相关的校内机关职能部门、学院党组织或校内学术科研机构，校外组织不得作为指导单位。

5.指导单位指派 1 名具备相关社团发展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丰富、具有奉献精神、关爱学生成长的老师担任指导教师。

6.新社团成立必须按流程递交申请材料并参加遴选答辩，不成立各校区已有或性质相似的学生社团和具有中介性质的学生社团。

二、成立流程

(一) 学生申请 (9 月 30 日-10 月)

学生在自愿报名、符合基本条件的基础上于 10 月 7 日 18:00 前向校团委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提交学生社团成立申请材料，申请材料包括：

- 1.社团成立申请表 (附件 1)
- 2.学生社团注册登记表 (附件 2)
- 3.学生社团指导确认书 (附件 3)
- 4.社团章程 (附件 4)

申请材料纸质档请递交至：

成都校区：“一站式”学生社区--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

办公室 (学生宿舍 2 公寓对面)；

雅安校区：老区四政 105 办公室；

都江堰校区：柳苑 406 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办公室。

同时将申请材料发送电子版至三校区邮箱：

成都校区：sicaupdb@163.com

雅安校区：Slpingdingb@163.com

都江堰校区：sfpdbsicau@163.com

(二) 资格审查 (10月8日)

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对新社团成立材料进行初审,报学生社团建设管理领导小组审查后,发布进入遴选答辩的学生社团名单。

(三) 遴选答辩 (10月中旬)

1.由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组织开展学生社团成立答辩会,通过公开答辩方式择优遴选。

2.答辩顺序抽签确定,内容为社团陈述(5分钟)和答辩提问(3分钟)两个环节。主要考察学生社团基本情况、研究方向及特色、专业技术支撑情况、校内外相关发展平台、3年发展规划等相关内容;着重听取该社团在协助指导单位推动专业、系部工作落地、发挥专业优势联动校内外平台活跃校园文化氛围、服务社会的具体措施。

3.面试时间暂定10月中旬,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四) 审核公示

通过前期材料审查和遴选答辩的预成立社团需试运营2个月,经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小组依据工作开展情况考核无异议后,予以全校范围公示最终成立新社团名单。

三、其他

其他未尽细节依照《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实施细则》执行;咨询电话:028-86291760,联系人:李老师。

- 附件：1.《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团成立申请表》
- 2.《2023-2024 学年学生社团注册登记表》
- 3.《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团指导确认书》
- 4.《学生社团章程参考模板》
- 5.《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实施细则》

